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2.1.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

2.1.1.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丰台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 年丰台区国土变更调查技术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 年丰台区国土变更调查技术服务（02 包：监理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武汉瑞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51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45.9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80.4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[1]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武汉瑞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29 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